

教学〔2016〕32号

## 关于印发《华南师范大学师范生 教育实习远程指导工作坊建设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学院：

现将《华南师范大学师范生教育实习远程指导工作坊建设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华南师范大学教务处

2016年5月27日

附件：华南师范大学师范生教育实习远程指导工作坊  
建设方案

# 华南师范大学

## 师范生教育实习远程指导工作坊建设方案

为发挥网络技术在人才培养中的优势，深化教师教育综合改革，构建大学教师、中小学教师、师范实习学生三方交互平台，强化师范生教育实习管理与指导，促进师生协同发展，特制定此方案。

### 一、工作坊目标

以强化教育实习管理和指导、提升培养质量为宗旨，以校内外名师为依托，以“互联网+”为载体，以教育实习远程指导工作坊为抓手，构建真实场景与虚拟场景相结合、同步指导与异步指导相结合、线下指导与线上指导相结合的混合式教育实习指导模式，促进师生共同成长。

### 二、工作坊任务

工作坊遵循坊主引领、学生自主、同伴互助、师生联动原则运行，通过在线答疑、点评、专题辅导等形式对师范生开展教育教学教研指导，以提高他们课堂教学、班级管理、

心理辅导、多媒体技术应用、教育研究等方面能力，实现培养质量的整体提升。

### **（一）实习管理工作坊**

实习带队教师为坊主，实习队长为助手。以一个实习学校为一个实习队，每 2-4 个实习队成立一个工作坊。

实习管理工作坊主要通过网络技术加强对实习学生管理、促进实习资源共享，基本任务包括（3 个“一”）：

- 1、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团队在线交流；
- 2、每周审阅每个实习队周记一篇；
- 3、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二）课堂教学指导工作坊**

以学科教学法教师为坊主、中小学教学名师为副坊主。分专业进坊，每专业 40-100 个实习学生组成一个工作坊。

课堂教学工作坊主要为实习学生在课堂教学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指导，基本任务包括（4 个“一”）：

- （一）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学科教学在线交流活动；
- （二）每两周给实习学生安排一个辅导专题；
- （三）为每个实习学生点评一个课堂教学视频；
- （四）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三）班级管理工作坊**

以“教育学”或“心理学”任课教师为坊主、中小学优秀班主任为副坊主。逐步组建普通高中、初中、小学、幼儿园、特殊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等6个班级管理工作坊。

班级管理工作坊主要为实习学生在班级管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指导，基本任务包括（3个“一”）：

- 1、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在线交流活动；
- 2、每两周给实习学生安排一个辅导专题；
- 3、为每个实习学生点评一次主题班会；
- 4、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四）心理辅导工作坊**

以心理学院相关教师为坊主、中小学优秀心理辅导教师为副坊主。逐步组建普通高中、初中、小学、幼儿园、特殊学校、中等职业学校等6个心理咨询工作坊。

心理辅导工作坊主要为实习学生在学科教学或班级管理过程中应对心理有问题的学生提供指导，基本任务包括（3个“一”）：

- 1、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在线交流活动；
- 2、每两周给实习学生安排一个辅导专题；
- 3、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五）多媒体技术工作坊**

以教育信息技术学院、计算机学院相关教师为坊主、中小学优秀教师为副坊主。

多媒体技术工作坊主要为实习学生在学科教学过程中遇到的多媒体技术应用问题提供指导，基本任务包括（3个“一”）：

- 1、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在线交流活动；
- 2、每两周给实习学生安排一个辅导专题；
- 3、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六）教育科研工作坊**

以教育科学学院、教育信息技术学院相关教师为坊主，中小学优秀教师为副坊主。

教育科研工作坊主要为实习学生在开展教育教学研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指导，基本任务包括（3个“一”）：

- 1、每周组织至少一次在线交流活动；
- 2、每两周给实习学生安排一个辅导专题；
- 3、整理、汇编指导资源。

### **三、工作坊建设原则、步骤及保障**

#### **（一）建设原则与分工**

工作坊建设遵循教务处统筹、相关学院组织、网络教育学院或教师发展中心参与、坊主负责原则运行。教务处负责建设方案制订、相关制度建设、坊主遴选、经费发放、过程服务与考核等；学院负责坊主的初审、推荐等；网络教育学院或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相关平台建设、运行维护等；坊主负

责选聘副坊主、组织开展指导、落实工作坊相关任务，及时提供各种范例，纠正存在问题，引领师范生更好成长。

## **（二）建设步骤**

2016年试点，2017年推广应用到全校师范生教育实习。

1、2016年5月底完善相关平台建设。

2、2016年6月中旬完成相关坊主遴选。

3、2016年6月下旬培训相关坊主、试行并完善相关制度建设。

4、2016年9月正式运行。

5、2016年11月至2017年4月修改完善。

6、2017年5月起推广应用全校师范生教育实习。

## **（三）经费保障**

工作坊设立专项经费。参与工作坊指导的教师，由教务处发放指导费。